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昭衍 JOINN (C, A) C., . .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1) 執行董事辭任
及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於近日收到姚大林博士(「姚博士」)的辭職函。據此，姚博士因工作安排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總經理職務。姚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因辭任而需知會股東的事宜。姚博士辭去上述職務後，將繼續在公司其他子公司任職。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有關規定，姚博士的辭任未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彼之辭任自2024年10月30日起生效。本公司對姚博士任職期間所做的貢獻表示感謝。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議決提名羅樺女士(「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建議委任羅女士須待股東於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批准後，方告作實。

羅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羅樺，47歲，微生物與生化藥學博士。2007年7月至2012年4月，擔任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研發部醫藥行業分析師、行業牽頭人；2012年5月至2015年3月，擔任中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行內部醫療健康行業分析師；2015年3月至2021年9月，擔任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球投行委醫療健康行業組執行總監、聯席行政負責人；2021年9月至2023年11月，擔任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首席財務官；202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羅女士已確認：(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其並無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其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另外，羅女士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待於股東會批准羅女士的委任後，本公司將與羅女士訂立服務合約，期限自於股東會上批准羅女士的委任之日期起至第四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羅女士可享有之薪酬將由董事會參照其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職務釐定。

承董事會命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馮宇霞

中國，北京
2024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執行董事左從林先生、高大鵬先生及孫雲霞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明成先生、翟永功博士、歐小傑先生及張帆先生。